公司代码:600658 公司简称:电子城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1,118,585,04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0.53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9,285,007.39元,占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1,864,971.51元的10.02%。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股东未分配利润201,060,428.57元转入下一年度。

该利润分配预案须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电子城	600658	兆维科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玉伟	刘世荣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5号楼15层-19层(电子城国际电子总部)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5号楼15层-19层(电子城国际电子总部)
电话	010-58833515	010-58833515
电子信箱	bez@bez.com.cn	liusr@bez.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国家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北京全力推进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加快打造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加快高精尖产业发展。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加速涌现,为科技服务业数字赋能、业态融合和创新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和空间。

公司紧紧围绕国家创新驱动战略,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和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建设,以促进产业创新发展为主线,以满足企业技术领先与产业生态打造需求为导向,聚焦集成电路、光电子、大数据与云计算等科技产业方向,凭借在科技发展助推服务、科技资源资本运作整合、科技发展空间营造等方面的核心竞争优势,构建并发展科技研发服务、科技孵化服务、数字科技服务、科技金融服务、科技生态运营服务、科技创新平台服务六个核心业务板块,建设开放式科技服务创新网络,打造适应数字经济发展的赋能生态,助力科技创新、企业发展及产业升级。其中:

科技研发服务:围绕集成电路、光电子等产业方向,整合龙头企业、政府以及行业协会等资源,对接前沿技术及创新机构,提供专业化、市场化研发服务支撑,助力科技企业提升产品研发能力,加快技术成果转化落地。围绕“电子城IC/PIC创新中心”产业定位搭建研发服务平台和光电芯片封测验证平台,与中关村科技园区朝阳园管理委员会签署共建协议,促进市区两级政策落地,产业生态不断完善,产业集聚初显成效。

科技孵化服务:创新孵化器、加速器建设运营,构建全链条创新孵化服务体系,搭建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平台,为科技企业和创新项目提供专业化、国际化的特色产业孵化加速服务与国际技术转移转化服务,打造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总运营面积超过7万平米。搭建“产学研”交流合作平台,链接、储备优质创新项目,发挥补链强链作用,进一步强化资本赋能作用。

数字科技服务:围绕新型数据/算力中心、大数据与云计算等数字科技的基础要素,整合内外产业资源,助力数字科技向多维度应用场景延展,推动数字技术的产业化应用。

科技金融服务:通过构建产业基金、创投基金、股权投资等多元化资本运作及服务手段,打造“科技+产业+金融”相互融合促进和循环的生态环境,助推公司科技服务创新发展。投资的英诺创E+创投基金已投高精尖项目达38个,其中苏州珂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IPO过会;参股公司燕东微完成科创板IPO。

科技生态运营服务:以智慧园区系统平台打造为基础,线上线下相结合,加载专业化垂直化的科技物业、园区运营、数字化转型等服务内容,打造多方共赢的,可持续的产业园区运营生态,助推科技企业创新发展。业务上实现智慧园区生态科技服务平台示范项目上线运营,进一步明确运营模式,推进园区整体设施设备管理标准化、智慧企业服务运营标准化、智慧物业服务标准化,完成体系标准化和执行机制的制定;子公司知鱼智联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荣获福建省“瞪羚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重点上市后备企业”等称号,并通过CMMI3国际评估认证。

科技创新平台服务:聚焦科技产业发展,提供特色化、智慧化、专业化的科技园区和城市更新服务,为区域产业发展和创新发展提供空间平台支撑。多年来,公司围绕国家战略、首都功能定位,稳步推进各科技空间项目。通过品牌塑造及科技产业聚集,先后拓展运营了“中关村电子城·(北京)国际电子总部”“电子城·(北京)IT 产业园”“电子城·(北京) 创新产业园”“电子城·(北京) 科技研发中心”“电子城·(北京)科技大厦”“电子城·(北京)空港电子信息产业基地”“电子城·(南京)国际数码港”“中关村电子城(昆明)科技产业园”“电子城·(厦门)国际创新中心”“电子城·(朔州)数码港”“电子城·(天津)大数据及互联网金融产业园”“电子城·(天津)国际创新中心”“电子城·(天津)星悦中心”“电子城·(成都)A.I.国际创新中心”等科技空间及创新服务平台项目,营造品质化、智慧化产业空间,助力高精尖产业及科技创新产业发展。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21,086,834,562.70	21,476,621,464.00	-1.81	17,810,219,61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26,421,540.75	6,893,460,988.59	9.18	6,981,195,644.50
营业收入	5,149,674,467.61	1,964,529,765.67	162.13	3,770,452,73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1,864,971.51	31,574,974.79	1,774.47	520,662,63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8,763,724.94	-44,588,057.73		336,488,37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342,966.07	2,479,662,143.17	-128.77	1,024,650,881.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8	0.45	增加7.73个百分点	7.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03	1,666.67	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03	1,666.67	0.4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83,766,286.56	1,591,466,640.94	263,088,557.79	3,011,352,98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417,490.31	244,136,046.79	-116,295,038.24	548,441,45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4,902,723.13	226,087,961.74	-122,656,027.15	510,234,513.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252,420.49	256,011,243.00	-743,075,711.18	208,973,922.6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0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28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08,801,304	45.49	0	无	0	国有法人
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864,371	67,371,067	6.02	0	无	0	未知
德邦基金-浦发银行-中融信托-中融-融昱2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3,539,875	3.89	0	无	0	未知
东久(上海)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8,512,851	2.55	0	质押	28,500,000	未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22,350,000	2.00	0	无	0	未知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747,290	1.23	0	无	0	未知
北京兆维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4,098	0.89	0	无	0	未知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811,741	0.79	0	无	0	未知
方奕忠		6,472,273	0.58	0	质押	6,472,273	未知
张素芬	5,320,000	5,320,000	0.48	0	无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兆维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电控的子公司,其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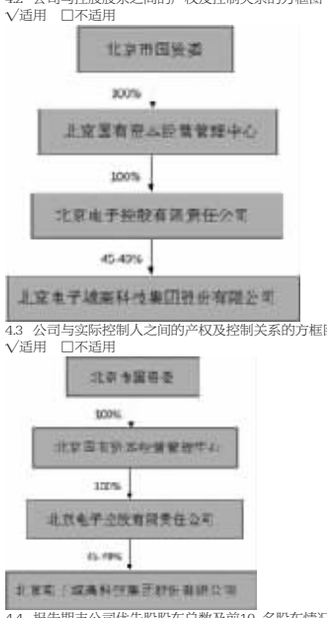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北电02	163706	2023-07-10	17	3.92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北电01	138832	2026-01-17	8	3.85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京电子城MTN001	102281114	2025-05-25	4	3.55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2京电子城MTN002	102281333	2025-06-20	6.5	3.66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京电子城MTN001	102380332	2026-02-28	2	4.59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2京电子城SCP003	012284470	2023-04-19	7	3.95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3京电子城SCP001	012381164	2023-09-20	5.5	3.26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20北电01	公司已于2022年2月21日支付2021年2月27日至2022年2月26日期间的利息
20北电02	公司已于2022年7月7日支付2021年7月10日至2022年7月9日期间的利息
17京电城投MTN001	公司于2022年7月6日完成本息兑付
21京电子城SCP003	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完成本息兑付
21京电子城SCP004	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完成本息兑付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2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2.67	66.24	-5.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28,763,724.94	-44,588,057.73	
EBITDA全部债务比	0.20	0.15	33.33
利息保障倍数	4.03	1.42	183.80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2年,电子城高科实现营业收入51.50亿元,同比增加162.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2亿元,同比增加1,774.47%;基本每股收益0.53元,同比增加1,666.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75.26亿元,同比增加9.18%;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10.87亿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658 证券简称:电子城 公告编号:临2023-031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是否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否

? 需要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如交易附加条件等):无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出具了《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3年4月19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确认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潘金峰先生、苗传斌先生、龚晓青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董事陈文女士,独立董事张一弛先生、伏军先生、宋建波女士对本议案投了赞成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确认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

1、《公司确认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中的各项交易客观公允,交易条件公平、合理,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在审议上述预计关联交易中,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独立董事意见:同意董事会关于确认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决议。

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5%,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2022年度预计合同总金额(万元)	关联人	2022年度实际合同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委托管理/关联租赁情况(作为采购方)	购买商品(水、电、暖)	总计不超过18,000.00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其他关联人	11,836.62	
	购买服务				
	购买商品(运行维护安装)				
	房屋建筑物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关联受托管理(作为出售方)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水、电、暖、物业费)	总计不超过5,000.00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其他关联人	2,293.25	部分预计的关联交易实际未发生
	场地使用费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制作费)				
	销售商品				
	受托管理项目				
合计	/	23,000.00		14,129.87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3年预计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2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委托管理/关联租赁情况(作为采购方)	购买商品(水、暖)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其他关联方	总计不超过20,000.00	6.76	11,836.62	3.32	
	购买服务						
	购买商品(运行维护安装)						
	房屋建筑物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关联受托管理(作为出售方)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水、暖、物业费)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其他关联方	总计不超过10,000.00	1.44	2,293.25	0.45	上年部分预计的关联交易实际未发生。本次预计有可能发生。
	场地使用费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制作费)						
	销售商品						
合计	/	/	总计不超过30,000.00	8.2	14,129.87	3.77	

二、主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主要关联方基本情况

(1)名称: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电控”)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12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313,921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劲松

主营业务:授权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通信类、广播电视视听类、计算机和外部设备及应用类、电子基础原材料和元器件类、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类、电子测量仪器仪表类、机械电器设备类、交通电子类产品及电子行业以外行业产品的投资及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出租、销售商品房;物业管理。

北京电控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北京电控多家子公司因已入驻公司开发的科技产业园区,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发生物业租赁、销售及购买商品等业务往来,构成关联交易。

北京电控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已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35,561,849,036.26	527,657,612,742.79
负债总额	276,017,385,215.20	279,939,203,143.32
净资产	259,544,463,821.06	247,718,409,599.47
项目	2021年1月-12月(已经审计)	2022年1月-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41,032,069,189.82	155,203,119,326.32
净利润	32,370,915,064.78	1,109,185,208.93

(2)名称:北京正东电子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东电子”)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四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26,552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陈勇利

主营业务:火力发电、电力供应;蒸汽热水生产和供应;工业自来水生产和供应;炼焦、煤气及副产品供应;工业气体生产供应;制造动力线路设备、管道;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以外的内容);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含电子公告服务)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12月10日);动力线路设备、管道、仪表的安装、检修、设计、调试;动力设备及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环保及压力容器监测服务(涉及专项审批的经营范围应由该下属企业经营);北京地区用电系统高压电气设备修后试验(10KV及以下);创意策划;企业形象策划;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会;物业管理;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技术进出口。

正东电子为:北京电控的全资子公司。

(3)名称: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东微电子”)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直门外西八间房

注册资本:人民币119,910.4111万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谢小明

主营业务:制造、加工半导体器件;设计、销售半导体器件及其应用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物业管理。

燕东微电子为:北京电控的控股子公司。

(4)名称:北京吉乐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乐电子”)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南路6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23,727.3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齐战勇

主营业务:制造电视配件;货物运输;以下仅限分公司经营:制造光电子器件、照明灯具、显示屏、模具、电子工业专用设备;科技产品的技术咨询;劳务服务;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进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销售电子产品、五金交电。 制造电视配件;货物运输;以下仅限分公司经营:制造光电子器件、照明灯具、显示屏、模具、电子工业专用设备;物业管理;出租办公用房。

吉乐电子是北京电控全资子公司北京易亨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北京电控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规定,北京电控是公司关联法人。正东电子、燕东微电子及吉乐电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电控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规定,正东电子、燕东微电子及吉乐电子是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主要财务指标良好,经营情况正常,履约能力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分别与关联方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公司与关联方的相关协议,将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经与各关联方协商,在房屋销售、租赁,土地租金标准和综合服务等项目上以政府指导价及市场价格为基础签署,交易双方将根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中予以明确。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预计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及政府指导价为基准,价格公允。进一步规范了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在房屋土地的权属和使用方面的关系,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未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未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的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特此公告。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0658 证券简称:电子城 编号:临2023-034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4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主席王爱清先生主持会议,出席会议监事一致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60,345,435.96元。

为回馈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分配预案为:以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1,118,585,04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0.53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9,285,007.39元,占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1,864,971.51元的10.02%。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股东未分配利润201,060,428.57 元转入下一年度。

此项议案须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经过认真审议出具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项议案须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审议<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要求,对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0658 证券简称:电子城 公告编号:临2023-028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电子城高科”)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会议相关文件于会议召开前10天以书面、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递呈董事会成员。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金峰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董事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须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须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60,345,435.96元。

为回馈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分配预案为:以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1,118,585,04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0.53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9,285,007.39元,占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1,864,971.51元的10.02%。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股东未分配利润201,060,428.57元转入下一年度。

此项议案须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的《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临2023-032)。

五、审议通过《公司及子公司为购房客户提供按揭贷款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召开时止,为购房客户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担保期限为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客户所购房产办理抵押登记完毕之日止。授权期限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为购房客户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新增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

此项议案须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的《公司及子公司为购房客户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公告》(临2023-029)。

六、审议通过《公司确认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公司关联董事潘金峰先生、苗传斌先生、龚晓青先生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公司董事陈文女士,独立董事张一弛先生、伏军先生、宋建波女士对本议案投了赞成票;三位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赞同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4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3-031)。

七、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和《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须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后对外披露。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的《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天职国际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十一、审议《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须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的《公司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2023-030)。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须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的《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议于2023年5月11日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提交审议的议案为:

1、审议《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审议《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审议《2022年年度报告》和《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5、审议《公司及子公司为购房客户提供按揭贷款担保的议案》;

6、审议《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

7、审议《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8、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的《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23-033)。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更换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尹紫剑先生因已接近退休年龄,申请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公司董事会同意尹紫剑先生的辞职申请,并聘请刘世荣女士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特此公告。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刘世荣女士简历:

刘世荣,女,197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具备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资格、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2013年至今就职于公司投资证券部,一直从事证券事务工作。

截至目前,刘世荣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

证券代码:600658 证券简称:电子城 公告编号:临2023-029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为购房客户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

● 被担保人:购买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开发项目的按揭贷款客户。

● 担保事项及本次担保金额:授权担保人为上述购房客户申请的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授权期限为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为购房客户提供按揭贷款担保的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召开时止,授权期限内新增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为满足房地产业务的需要,按照银行政策和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商业惯例,为购房客户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授权期限为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为购房客户提供按揭贷款担保的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召开时止,授权期限内新增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

房地产项目开发商为购房客户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是房地产行业的商业惯例。根据相关的贷款管理办法规定,开发商在完成项目交付使用后,需督促办理按揭贷款的购房客户配合银行办理《房屋他项权证》等文件,在相关文件办妥并交银行收执前,开发商必须为该等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及子公司为购房客户提供按揭贷款担保的议案》。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被担保人系购买公司及子公司开发项目的按揭贷款客户。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方式:阶段性担保;

(二)担保期限: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客户所购房产办理抵押登记完毕之日止;

(三)担保金额:授权期限内新增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

(四)其他具体内容以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为购房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符合相关政策规定和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商业惯例,有利于加快相关开发项目销售和资金回笼速度,推动公司及子公司相关地产项目开发建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关于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根据房地产行业经营惯例,公司及子公司为购房客户提供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是商业银行向公司子公司购房客户发放房屋贷款的必要条件。我们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为购房客户提供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顺利开展。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后,还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董事会关于提供按揭贷款担保事项的决议,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 (含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为199,345.91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5.33%,其中公司对子公司的实际担保总额为93,858.01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93%;公司对子公司以外的担保对象担保总额为105,487.90万元人民币,均是为购房客户提供的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4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0658 证券简称:电子城 公告编号:临2023-030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3年度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